

大葉大學圖書館地下自修室佔位管理要點

99年4月28日圖書館制定

100年3月4日館務會議通過

103年8月21日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6年5月9日圖書館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維護大葉大學圖書館(以下稱本館)地下自修室使用者之權益，特制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當座位有擺放私人物品，但無人使用的座位：
 1. 請記下桌號，並至櫃台索取「佔位取締條」。
 2. 將「佔位取締條」置放於該座位桌上，但請勿先行入座，且請勿擅自處理他人物品。
 3. 二十分鐘到若無人回座，您可請櫃台服務人員將「佔位取締條」及所有物品收走。
 4. 若原使用人有異議，請洽櫃台服務人員出面處理。
 5. 強行佔位且不肯讓位情節嚴重者，將送請校方議處。
- 三、有事須暫離座位：
 1. 請於二十分鐘內回座，若預計離開超過二十分鐘，請將個人物品帶走，勿佔用座位，個人物品應自負保管之責。
 2. 若及時回座而發現有「佔位取締條」，請與櫃台聯繫，您仍可繼續使用該座位。
 3. 若回座時已逾時，請帶走私人物品，並將座位讓予他人使用，不得有異議。
- 四、因人力有限，佔位取締條使用時機只限平時上班時間：星期一～星期五上午八點三十分至下午五點，其他時間請同學自律。
- 五、本要點經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